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 月 3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

（二）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三）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发出表决单 9 份，收到有效表决单 9 份。

（四）董事会会议主持人

会议由董事长方祥建先生主持。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合法、合规性

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章周虎、李建军、冯忠波先生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表决，其他 6 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一）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